

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
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6 年
部门预算
(含“三公”经费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沈阳市国资委概况

一、 主要职责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沈阳市国资委 201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4、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5、部门收支总表

表 6、部门收入总表

表 7、部门支出总表

表 8、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9、收入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表 10、支出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表 11、“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沈阳市国资委 201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概 况

一、主要职责

（一）根据市政府授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法规和市政府规章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市属企业的国有资产，加强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

（二）负责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工作；起草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地方性法规和市政府规章，拟订国有资产经营预算和执行方案，监缴国有资本金收益，并对国有资本收益使用进行监管。

（三）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负责全市企业国有资产运行及经营状况的监督调控工作；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拟订考核标准；负责所监管企业工资分配管理工作，拟订所监管企业经营者收入分配政策和主要负责人工资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制定国有企业清产核资政策及有关制度和办法；组织实施国有企业清产核资工作。

（四）负责组织、指导推进全市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工作，起草国有企业改革政策和企业体制改革方案；推进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进国有经

济布局 and 结构的战略性调整；推进国有企业内部改革与管理创新工作。

（五）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负责运营企业国有资产、资源类资产等公共经营性资产监督管理工作。

（六）负责所监管企业领导班子建设，按照法定程序，对市属国有资产运营机构产权代表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完善经营者激励约束制度；参与组织指导国有企业经营者队伍和企业经营者人才市场建设工作。

（七）指导市国有企业监事会工作，按照有关规定，代表市政府向所监管企业派出监事会和专职监事会主席、监事；负责监事会的日常管理工作。

（八）拟订企业国有产权交易政策法规，对全市企业国有产权交易工作进行指导、协调、服务和监督。

（九）按照出资人职责，负责监督检查所监管企业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标准等工作。

（十）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沈阳市国资委为沈阳市政府一级预算单位，没有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沈阳市国资委 201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467.47	一、本年支出	1467.47	1467.4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67.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71	199.71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7.41	47.41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114.41	1114.41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05.94	105.9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467.47	支出总计	1467.47	1467.4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467.46	1,342.98	124.4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71	199.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99.71	199.71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99.71	199.71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7.41	47.41	
21005	医疗保障	47.41	47.41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47.41	47.41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114.41	996.57	117.84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1,114.41	996.57	117.84
2150701	行政运行	1,006.17	996.57	9.6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		5.6
2150704	国有企业监事会专项	9.6		9.6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93.04		93.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93	99.29	6.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93	99.29	6.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29	99.29	
2210203	购房补贴	6.64		6.6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16 年基本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42.98	1,108.26	234.72
301	（一）工资福利支出	810.69	810.69	
30101	基本工资	365.23	365.23	
30102	津贴补贴	358.75	358.75	
30103	奖金	30.44	30.44	
30104	社会保障缴费	50.92	50.92	
30108	晋级工资	5.35	5.35	
302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234.72		234.72
30201	办公费	14.71		14.71
30205	水费	2.31		2.31
30206	电费	13.4		13.4
30207	邮电费	11.93		11.93
30208	取暖费	52.75		52.75
30209	保洁费	6.2		6.2
30211	差旅费	32.01		32.0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1.50		21.50
30213	日常维护费	5.75		5.75
30215	会议费	19.55		19.55
30216	培训费	8.32		8.3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69		3.69
30218	零星用品购置费	1.76		1.76
30228	工会经费	11.09		11.09
30229	福利费	1.18		1.1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56		28.56
303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97.57	297.57	
30302	退休费	198.28	198.28	
30311	住房公积金	99.29	99.2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	0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0	0
20106	财政事务	0	0	0
2010608	财政委托业务支出	0	0	0

注：沈阳市国资委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支出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助	债务利息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其他支出
合 计	1467.46	1342.98	810.69	234.72	297.57	124.48		105.44	6.64					9.6	2.8
沈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467.46	1342.98	810.69	234.72	297.57	124.48		105.44	6.64					9.6	2.8
沈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1467.46	1342.98	810.69	234.72	297.57	124.48		105.44	6.64					9.6	2.8
沈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其他项目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收 入	纳入专 户管理 的预算 外资金 安排的 拨款收 入	其他资金					
						小计	事业收 入	上级补 助、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财政结转资金	单位其他收入	单位上年净结余
	合计	1467.46	1467.4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71	199.7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99.71	199.71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99.71	199.71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7.41	47.41								
21005	医疗保障	47.41	47.41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47.41	47.41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114.41	1114.41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1114.41	1114.41								
2150701	行政运行	1006.17	1006.17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	5.6								
2150704	国有企业监事会专项	9.6	9.6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93.04	93.0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93	105.9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93	105.9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29	99.29								
2210203	购房补贴	6.64	6.64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助	债务利息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其他支出
	合 计	1467.46	1342.98	810.69	234.72	297.57	124.48		105.44	6.64					9.6	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9.71	199.71		1.43	198.2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99.71	199.71		1.43	198.2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99.71	199.71		1.43	198.28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7.41	47.41	47.41												
21005	医疗保障	47.41	47.41	47.41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47.41	47.41	47.41												
215	资源勘探信息支出	1114.4	996.56	763.27	233.29		117.84		105.44						9.6	2.8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1114.4	996.56	763.27	233.29		117.84		105.44						9.6	2.8
2150701	行政运行	1006.16	996.56	763.27	233.29		9.6								9.6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					5.6		5.6							
2150704	国有企业监事会专	9.6					9.6		9.6							

	项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93.04					93.04		90.24							2.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93	99.29			99.29	6.64			6.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93	99.29			99.29	6.64			6.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9.29	99.29			99.29										
2210203	购房补贴	6.64					6.64			6.64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明细	绩效目标	合计	财政部门安排的预算拨款	财政预算外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沈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24.48	124.48		
沈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124.48	124.48		
	国有企业监事会培训费	国家 、省级专家讲课费 9.6 万元。	对全市 48 名监事进行培训。	9.6	9.6		
	法律顾问费	按照《辽宁省律师服务收费管理实施办法》规定及双方签署协议，法律顾问经费 15 万元。	起草地方性法规,提供法律咨询或法律知识培训。	15	15		
	国有资产统计专项经费	1.报表软件 2.4 万元； 2.订购报表样表 0.4 万元。	审核、汇总、上报全市 600 余户企业统计报表。	2.8	2.8		
	信息网络维护	1.联通光纤租赁:1.2 万元 * 2 条 = 2.4 万元 2.网络运营维护费：3.2 万元 合计：5.6 万元	保持与两户直属单位通讯畅通	5.6	5.6		
	办公设备更新	1.台式机 20 台*0.38 万元=7.6 万元； 2.打印一体机 10 台*0.2 万元=2 万元。 合计 9.6 万元	提高机关办公效率。	9.6	9.6		
	国有企业审计评估	1.绩效考核审计费 15 万元（30 户*0.5 万元）； 2.监事会派驻监管企业专项检查费24 万元； 3.国有大型企业核销潜亏、处理遗留问题、企业改制审计费 25 万元； 4.聘请专家论证费 7.5 万元（50 项*0.05 万元*3 人）。 合计：71.5 万元。	对市属 30 户监管企业负责人年薪兑现情况进行审计，对监事会派驻监管企业进行年度审计。	71.5	71.5		
	解决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问题工作经费	1.餐费 2.51 万元； 2.办公用品及交通费 1.23 万元。 合计：3.74 万元。	保证市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补贴工作正常开展。	3.74	3.74		
	住房货币化补贴	市国资委住房货币化面积75.5 平方米，住房货币化补贴金额6.644 万元。	按规定发放职工住房货币化补贴	6.64	6.64		

收入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总计	财政部门安排的预算拨款	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	其他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财政结转资金	单位其他收入	单位上年净结余
合计	1467.47	1467.47							
沈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467.47	1467.47							
沈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1467.47	1467.47							
沈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其他项目									

支出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助	债务利息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其他支出
合 计	1467.46	1342.98	810.69	234.72	297.57	124.48		105.44	6.64					9.6	2.8
沈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467.46	1342.98	810.69	234.72	297.57	124.48		105.44	6.64					9.6	2.8
沈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级	1467.46	1342.98	810.69	234.72	297.57	124.48		105.44	6.64					9.6	2.8
沈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其他项目															

“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15 预算数						2016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87.3	26.7	56.7	0	56.7	3.9	81.89	21.5	56.7	0	56.7	3.69
注： 由于 2016 年实行公车改革，2016 年公务用车运行费暂按上年水平计算列示，车改实施后按实际情况执行。											

第三部分 沈阳市国资委 201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沈阳市国资委 2016 年收支预算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沈阳市财政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住房保障支出等。沈阳市财政局 2016 年收支总预算 1467.47 万元。

二、关于沈阳市国资委 2016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16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81.89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21.5 万元；公务接待费 3.69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6.7 万元。2016 年预算数比 2015 年预算数减少 5.4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比 2015 年预算数减少 5.2 万元；公务接待费比 2015 年预算数减少 0.21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已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独立核算的附属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拨款”、“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以外的收入。

5.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6.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应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3.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8.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